

16	2009	133
秘书行政类	永久	24



淮北市人民政府公报

2009年(5-6期)

传达政令
指导工作

政务公开
服务社会

目 录

政府文告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社区菜市场管理办的通知
..... (3)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的实施意见
..... (7)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构建淮北市行政审批绿色通道实施意见
..... (10)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主城区服务业监管机制的意见
..... (12)

市政府大事记

- 市政府 5-6 月份大事记
..... (15)

文件索引

- 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 2009 年 5-6 月份发文目录
..... (22)

人事任免

- 2009 年 5-6 月份人事任免动态
..... (24)

编委会主任
任启丰

编委会副主任
王 联
刘 超

编 委
唐成营

主 编：唐成营
责任编辑：马万山

主办：淮北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编辑：《淮北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电话：(0561) 3198411
传真：(0561) 3198411
地址：淮北市行政中心大楼四楼
邮编：235000
印刷：市政府办公室文印室

发送范围：全市各级党政机关、
企事业单位

出版时期：2009 年 7 月 15 日

安徽省内部资料准印证号：

05—012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淮北市社区菜市场管理 办法的通知

淮政办〔2009〕17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淮北市社区菜市场管理办法》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〇九年五月七日

淮北市社区菜市场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促进本市社区菜市场建设，规范社区菜市场经营管理，维护正常的交易秩序，保护举办者、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方便人民群众生活，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社区菜市场以及在社区菜市场内从事经营活动，应当遵守本办法。

第三条 市商务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市社区菜市场建设的组织推动、协调指导和监督管理。区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

社区菜市场建设的组织落实和监督管理。

第四条 社区菜市场的建设管理应当遵循统一规划、规范管理、市场运作、政府扶持和谁投资、谁所有、谁受益的原则。

第五条 本办法所称社区菜市场是指在居民居住区内以摊位、专间形式零售主副食品的经营场所，主要经营蔬菜、水果、肉禽蛋及其制品、水产品、乳制品、豆制品、干货食品、调味品、粮油及其制品等。

第二章 社区菜市场的规划设置

第六条 全市社区菜市场的布局规划由市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会同规划、国土、房管等部门编制，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社区菜市场的布局规划原则上每5年修编一次。有特殊情况需临时修改的，应当按原程序报批。

第七条 社区菜市场的布局规划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 合理布局。根据城市总体规划用地布局，合理确定菜市场布点、规模、服务范围，

政府文告

并与居住人口相适应。

(二) 便民利民。社区菜市场应选址在交通便利, 出入方便, 位置相对独立, 对居民干扰较小, 市政基础设施较为完善的地段。

(三) 协调发展。社区菜市场的布局应与其他社区商业服务设施相协调, 不断提升社区农贸市场档次。

第八条 社区菜市场的布局规划应当遵循以下标准:

(一) 社区菜市场原则上以居住小区为基本单元, 同时结合社区的人口、消费规模和购买习惯, 以及现有各类主副食品零售店铺供应能力等因素, 新建社区菜市场的建筑面积一般不应少于 1000 平方米。

(二) 社区菜市场的服务半径为 500—1000 米, 根据道路、河流、铁路等分割因素, 可适当调整;

(三) 社区菜市场应具有交易市场、机动、非机动车停车场、管理用房等配套设施。

第九条 规划部门审批新建居民区建设项目时, 应当按照本市社区菜市场布局规划要求和有关规定, 明确社区菜市场的位置和面积。现有居民区未达到本市社区菜市场规划要求的, 由市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城建、规划部门, 负责按照规划要求安排合适地块或置换现有房屋用途, 组织改建、补建社区菜市场。

第十条 新建居住区和旧城改造应当按照规划要求建设社区菜市场。社区菜市场配套建设项目应当征得市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后, 与主体项目同步设计、同步建设。社区

菜市场配套建设项目经市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 主体项目方可同步交付使用。

第十一条 社区菜市场的扩建、改造、移建方案必须经市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对不符合规划、严重影响市容市貌的菜市场(特别是马路市场、临时市场), 通过采取整改措施仍然不能达到规范要求的, 由市县组织有关部门予以关闭。

第三章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管理

第十二条 开办社区菜市场应当设立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 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并领取营业执照。

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领取营业执照后 10 日内, 应当向所在市县(区)商务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社区菜市场备案登记。

第十三条 新建或改造的社区菜市场经市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确认后, 报请市县(区)人民政府批准后, 可享受市县(区)人民政府给予的优惠扶持政策。

第十四条 社区菜市场应当在建成后 6 个月内开业经营。无法按时开业或无力继续经营的, 所在市县(区)人民政府可以协商收购。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社区菜市场转作他用。

第十五条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应当与场内经营者签订书面协议, 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

社区菜市场内应划定一定区域, 允许农民自产自销初级农产品。

第十六条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应当建立健全并组织落实社区菜市场的进货查验、索证索票、购销登记、不合格食品退市等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及卫生、消防、环保等其他管理制度，并配备相应的管理服务人员。

对场内经营者违法经营或者违反社区农贸市场管理制度的，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应当予以制止和纠正。

第十七条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应当对场内经营者进行经营资格审查，明确和落实场内经营者的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并建立管理档案。

具备条件的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应当配备专门的检测设备或者委托有法定资质的检测机构，定期对果蔬等主要农副产品进行抽检。抽检结果可以在场内予以公示。

第十八条 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负责督促场内经营者对主要经营商品货源进行登记，登记记录应保留3个月以上。

登记内容包括：

(一) 商品品名、品种、规格、数量、商标；

(二) 种植、养殖及捕捞的初级农产品来源、品种、数量；

(三) 生产、经营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四) 生产、经营者获得生产许可证、卫生许可证及其他专项许可情况；

(五) 其他需要登记的内容。

第十九条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应

全面负责市场内部的环境、卫生、治安、消防、食品安全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对由于社区菜市场经营者的经营活动对市场周边的环境、卫生、治安、消防、交通等造成的影响，应主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管理工作；定期向行业主管部门报送有关资料和各类统计报表。

第二十条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可依契约向进场者收取一定数额的质量保证金。经营者在市场内从事违法行为，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可扣除一定比例保证金，也可利用保证金向消费者实施先行赔偿。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有权就向消费者实行先行赔偿部分向经营者追偿。

保证金应设专户储存，由商务主管部门监管，不得他用。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与经营者终止租赁关系时，保证金应退还经营者。

第二十一条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应当在明显位置公示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机构的电话、地址。

第二十二条 社区菜市场的经营服务机构负责受理消费者对场内经营者的投诉，并对投诉处理情况进行公示。

第二十三条 场内经营者应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社区菜市场的管理制度，遵守协议、诚实守信、合法经营、文明服务。

第二十四条 固定摊位经营者应持有营业执照和有关证件，在社区菜市场核定的位置亮照(证)经营，禁止跨(扩)摊或流动经营，不得在场外设摊交易。商品陈列要求整齐美观，明码标价。

政府文告

第二十五条 食品经营者必须执行国家食品安全保障的有关要求,不准销售不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商品和国家禁止销售的其他商品。

第四章 社区菜市场的监督管理

第二十六条 各级行政管理部门和执法机构应当依法履行职责,规范执法行为,提供良好服务。对必要的执法检查应当采取联合、集中等方式进行。

第二十七条 对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和场内经营者在社区菜市场经营中涉及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应当予以免收,但涉及食品安全、人身健康的除外。

第二十八条 税务部门可以根据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委托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向场内经营者代征税款,场内经营者应当依法纳税。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社区菜市场监督管理的主管部门,负责市场登记注册及经营者主体资格和交易行为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商业欺诈和无照经营等违法、违规、违章行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市容部门负责对社区菜市场周边地区乱摆乱卖等违法行为进行清理。依法取缔非法形成的马路菜市摊点。

公安、食品药品监管、农业、卫生、质监、环保等行政管理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相关工作。

第二十九条 监察、价格、财政等部门应当依法制止并及时查处对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及场内经营者的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

乱检查等行为,对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和场内经营者的投诉,及时予以处理。

第五章 管理责任

第三十条 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场内经营者违反本办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由有关行政管理部门依法予以处罚。

第三十一条 社区菜市场的开办者在菜市场的建设、维修改造、规范管理等方面,违反有关规定的,可以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并追缴有关补贴资金和政策优惠费用。

第三十二条 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在社区菜市场的经营管理方面,不履行相关管理职责,违反有关规定的,可以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第三十三条 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收受贿赂的,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四条 社区菜市场经营服务机构、场内经营者违反本办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由有关行政管理部门依法予以处罚。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本办法施行前已建成的社区菜市场,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完善相关手续。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的实施意见

淮政办〔2009〕18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优化我市经济发展环境，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行为，提高行政执法质量，推动建立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行政执法体制，切实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工作的决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依据，以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建立和完善行政执法工作制度为内容，从源头上减少和防止滥用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现象，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创造良好的法制环境。

二、目标要求

行政执法活动公正透明，主动接受同级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和群众的监督，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符合法律目的。行政处罚符合过罚相当和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等原则。行政处罚程序公开透明，使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实现行政执法工作法制化和规范化。

三、主要任务

对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进行细化，建立行政处罚基准制度。

（一）梳理带有自由裁量权内容的执法依据

各行政执法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对本部门的行政处罚依据进行梳理，将现行有效的行政处罚依据（包括颁布机关、处罚的违法行为、执法权限、执法程序、强制措施、处罚种类、处罚标准及幅度等）编制目录。

（二）建立行政处罚基准制度

各行政执法部门在行政执法依据梳理工作的基础上，详细归纳本部门执法领域发生违法行为的种类，按照不同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当事人主观过错等因素划分为若干行为阶次（对适用罚款自由裁量违法行为可划分为轻微违法行为、一般违法行为、严重违法行为、特别严重违法行为4个处罚层次），并将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可以选择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细化为若干裁量阶次（罚款数额可在法定幅度内按比例分为较小数额罚款、一般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最大额度罚款4个档次），将违法行为阶次与裁量阶次

政府文告

对应，形成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标准，作为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具体要求是：

1. 行为人有轻微的违法行为并及时纠正，没有给他人或者社会公共利益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

2. 行为人有违法行为，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按最低限处罚。

3. 行为人有违法行为，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罚款标准幅度较大的，根据情节，规定相应罚款数额。

4. 多部法律、法规、规章设定的相同的违法行为和多个处罚标准的，可以合并使用一个标准。

5. 对企业的一般违法行为，实行行政执法“首错免罚”制度（对企业的首次一般违法行为，免于行政处罚），对必须给予行政处罚的，在企业有效整改的前提下，能减则减，能免则免。

6. 违法行为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人身健康、生命财产安全等事项，不受上述条款限制。

（三）裁量权基准的制定发布程序

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的制定程序，按照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程序办理。裁量权基准应当向社会公开，公开的范围具体包括：行政处罚的依据、范围、对象、处罚种类与幅度（与违法行为相对应作出具体规定），以及接受监督的方式、投诉渠道等。

（四）制定内部工作流程和制度

1. 制定本部门实施行政处罚的调查、检查、听证、审核、批准程序、批准权限等具体规定。

2. 除适用简易程序外，执法人员调查终结，

其调查结果须经本部门法制机构初审，由部门负责人审查决定或集体讨论决定后，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3. 适用简易程序的，执法人员必须在2日内将行政处罚决定报所属行政机关备案。

4. 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种类、罚款数额，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

5. 书面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要求听证的权利以及不服行政处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6.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要求听证的，行政执法机关应当依法组织听证。听证案件较多的单位，可以设立专门的行政处罚听证工作室。行政执法机关没有依法告知听证权利或者没有依法组织听证以及违反听证程序的，行政处罚无效。

7. 所有行政处罚案件必须有结案报告。

（五）建立健全监督制约机制

1. 建立执法监督检查制度。行政执法部门要结合执法工作实际，建立并逐步完善执法监督检查制度。围绕每个阶段的执法工作重点，对突出的或带有普遍性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执法监督检查活动。

2. 实行新颁布法律、法规、规章实施情况报告制度。行政执法部门在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实施前，将贯彻的实施方案、工作步骤与相关措施等情况，书面报告市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推进新颁

布法律、法规、规章的正确实施。

3. 建立评议考核制度。将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纳入行政执法责任制及依法行政评议考核。不执行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的,由行政监察机关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4. 实行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按照《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淮北市行政执法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淮政〔2008〕46号)的有关规定,由行政监察机关等有关部门对责任人依法作出处理。

四、实施步骤

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分四步进行:

第一步,动员部署,明确工作任务(2009年5月21日至6月5日)。各行政执法部门在本部门进行动员部署,明确工作任务,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具体方案,精心组织实施。

第二步,梳理行政处罚项目,细化处罚标准(2009年6月6日至7月31日)。梳理带有自由裁量权内容的行政执法依据;对带有自由裁量权的行政处罚,根据违法行为的性质、情节和危害程度规定相应的处罚种类、标准;制定内部工作流程和制度;各行政执法部门在7月15日前将细化后的处罚标准报市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后,向社会公布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第三步,完善制度,总结经验(2009年8月1日至8月31日)。各行政执法部门对执法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编制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的范本资料,由本部门的执法人员随身携

带,自2009年8月15日开始在执法过程中统一试行。在试行中要注重总结经验、完善制度。

第四步,检查验收,巩固成果(2009年9月1日至9月30日)。由市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行政执法部门完成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五、组织领导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为加强对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的统一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市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法制办。各行政执法部门要充分认识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把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任务来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要求,确保本部门的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顺利进行。

(二)发扬民主,保证质量。各行政执法部门在细化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过程中,要充分听取有关专家、一线执法人员和管理相对人的意见,不断完善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

(三)加强联系,密切配合。各行政执法部门要加强与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联系,及时反映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对行政执法部门开展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的监督、检查、协调和指导,切实把我市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落到实处,促进我市依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〇〇九年五月十八日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构建淮北市行政审批绿色 通道的实施意见

淮政办〔2009〕19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构建行政审批绿色通道既是进一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转变政府职能的需要，也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新审批方式、提高行政服务效能建设的重要举措。为打造审批项目最少、审批流程最优、办事效率最高、服务态度最好的发展环境，进一步完善市行政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功能，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就构建行政审批绿色通道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充分利用市行政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平台，进一步整合行政资源，创新审批方式，集中办理审批事项，再造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等，最大限度为行政相对人提供纵向到底的各类审批（许可）服务和横向到边的相关公共（中介）服务。

二、基本原则

（一）职能归并原则。各部门要结合新一

轮政府机构改革工作，进一步梳理本部门的审批职能，按照审批与管理相分离的原则，调整科室设置。将本部门现与其它科室合并设置的行政许可科改为专门履行审批职能的独立科室，集中办理审批项目，其它科室一律不再办理审批；对项目分散在二级机构、暂不具备集中办理条件的审批项目，应赋予行政许可科管理、协调和督办权。

（二）方便简化原则。各部门对保留的项目要以方便群众办事、提高办事效率为前提，大力精简、合并和优化办理流程。对一般项目可由行政许可科直接受理审核、发证；对较复杂项目办理简化为行政许可科受理初审、领导签批和行政许可科发证三大流程（不含法定流程），并实行限时办结制。同时最大限度压减可省却的办理环节和各类申报材料。

（三）充分授权原则。各部门要遵循“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应书面授权或委托许可科直接办理本部门进驻中心保留的行政审批、公共服务和收费项目，并建立和完善审批

责任追究制。同时,妥善处理好行政许可科办理与部门会审的关系,确保所有办件的受理和送达均在窗口进行。

三、主要工作机制

(一)集中办理制。各部门的行政许可科要整建制进驻市行政服务中心,并将本部门保留的尤其是与“双百工程”项目、招商引资项目、民生工程项目等关联度大,以及群众经常要办的各类行政审批、公共服务和收费项目纳入中心窗口集中办理,做到一个窗口对外,统一受理、办理和送达结果,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部门和窗口“两头办理”现象。

(二)分类分级办理制。进驻中心窗口办理的项目,要按照难易程度和方便群众办事的原则,合理分类为“简易、一般和复杂项目”,分别实行由行政许可科审批和部门领导签批两级审批制。对流程少且简单的“简易项目”应当即办理盖章通过;对流程较繁较难的“一般项目”应在5个工作日内办结;对涉及环保、规划、公共安全等“复杂项目”应在法定工作日内办结。

(三)并联审批制。各部门(窗口)要按照《淮北市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并联审批暂行办法》,进一步完善并联审批方式,扩大并联审批范围,加大并联审批力度。对重大项目,应实行特事特办或一事一策的办法,从简从快办理。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市效能办要加大并联审批事项的协调和督查力度。

(四)统一勘察验收制。对需要现场勘察

和竣工验收的项目,由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统一协调,各职能部门(窗口)分阶段、统一时间予以实施。现场勘察分为项目立项和开工前后两个阶段。具备现场勘察条件时,相关职能部门(窗口)应及时组织首次现场勘察。工程竣工验收分为技术单位和职能部门验收两个阶段。技术单位先行验收结束后,相关职能部门(窗口)应统一时间、按照各自职责予以首次验收。凡参加统一现场勘察和竣工验收的职能部门(窗口),应在当日或2日内提出勘察和验收意见。对需要再次勘察和验收的,应书面告知,另行安排。对不参加或人为缺席的视为同意,并予以办理相关手续。

(五)联合审图制。创新审图方式,实行分阶段联合审图。在市行政服务中心设立联合审图室,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应指派有资质的审图人员参加联合审图。按照工程图纸内容与审查时序要求,分为工程规划设计图纸审查和工程施工图纸审查。规划设计图纸审查通过后,牵头部门应组织相关职能部门,统一时间联合审查工程施工图纸,并视项目大小或难易程度,在首次审查和再次审查时限内提出审查意见,办理审查手续。积极推行电子或网上审图。

(六)一口收费制。各部门要把保留的尤其是与行政审批相关的各类收费项目集中到中心窗口,做到应进必进;明确收费标准,取消上下限和自由裁量权;规范收费行为,实行收费标准进系统,统一机打票据,银行一口收费。

(下转14页)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主城区服务业监管机制的意见

淮政办〔2009〕20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切实加强主城区服务业的监督管理，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主城区大气污染、油烟污染、生活噪声等各类扰民行为，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就进一步健全主城区服务业监管机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服务业项目设立基本要求

主城区内各类服务业项目选址要符合城市规划和相关规定；项目营业性用房要符合服务业用房设计规范要求，并具备基本配套设施；项目审批要符合规定的条件、时限、程序。

二、服务业项目审批程序

主城区各类服务业项目的设立要严格履行相关行政许可审批手续，其中餐饮、浴池、娱乐、体育经营等服务业项目要进行下列行政许可审批：

（一）餐饮项目：环评审批、卫生行政许可、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工商登记等。

（二）浴池项目：环评审批、卫生行政许

可、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工商登记等。

（三）娱乐项目：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环评审批、文化经营行政许可、卫生行政许可、工商登记等。

（四）体育经营项目：体育经营行政许可、环评审批、卫生行政许可、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工商登记等。

三、服务业监管工作分工

（一）服务业营业场所建设规划施工的监管
主城区主次干道两侧及公共场所内的服务业营业场所违法建设的，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主城区其他地方的服务业营业场所违法建设的，由相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二）服务业项目改变住宅房屋结构行为的监管

市房管部门负责对服务业项目改变住宅房屋结构行为的监管工作。

（三）餐饮、浴池、娱乐、体育经营等服务业项目无证（照）经营的监管查处

市卫生部门负责牵头协调无证(照)经营的餐饮项目的停建、取缔工作,并书面函告市环保、消防、工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部门,相关部门予以配合,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不再给予其他行政许可。

市环保部门负责牵头协调无证(照)经营的浴池项目的停建、取缔工作,并书面函告市卫生、消防、工商、质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部门,相关部门予以配合,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不再给予其他行政许可。

市文化部门负责牵头协调无证(照)经营的娱乐场所、经营性演出场所和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娱乐项目的停建、取缔工作,并书面函告市消防、环保、卫生、工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部门,相关部门予以配合,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不再给予其他行政许可。

市体育部门负责牵头协调无证(照)经营的棋牌室、台球室、健身房等体育经营项目的停建、取缔工作,并书面函告市环保、卫生、消防、工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部门,相关部门予以配合,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不再给予其他行政许可。

市工商部门负责其他服务业项目无照经营的关停、取缔工作;但法律法规规定有明确的行业主管部门,未办理本行业行政许可和营业执照的其他服务业项目,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会同市工商部门联合查处。

(四) 服务业项目证照齐全经营的监管

餐饮、浴池、娱乐、体育经营等服务业项目在证照齐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油烟污染、向大气排放粉尘、恶臭气体或者其他含有有毒物质气体、排放生活污水等违法行为,由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行使查处权;需要鉴定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提交市环保部门进行鉴定,市环保部门应当及时办理。服务业经营涉及食品安全、公共安全、产品质量、超范围经营等事项违法的,由市卫生、安监、质检、工商等部门按照法定的职权范围进行查处。

四、具体工作要求

(一) 加强动态监管,注重信息沟通。各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能,建立日常巡查制度,建立服务业项目台帐,切实抓好对主城区内各类服务业项目,特别是餐饮、娱乐、浴池、体育经营等服务业项目建设经营情况的日常巡查。相山区各街道、社区要加大巡查力度,准确了解掌握辖区内各类服务业项目建设经营情况,及时将违法在建项目和无证(照)项目通报相关职能部门。各部门之间、部门与社区之间,要加强日常巡查信息沟通,及时将本部门、本社区巡查发现的违法在建项目和无证(照)经营项目通报相关单位,并协助做好项目的停建、取缔工作。

(二) 规范执法行为,减轻经营者负担。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国家、省、市出台的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规定要求,进一步简化审批环节,

政府文告

理顺审批程序,严格执行“并联审批”、“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超时默认制”等各项制度规定,规范收费项目和标准;要加强联合执法,执法检查和行政处罚应当符合法律规定,切实做到执法便民、高效、规范。

(三)加强源头控制,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市环保部门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期间,须广泛征求项目周边群众意见,确保群众同意率达到较高比例。市卫生、文化、体育、工商等部门在接受项目申请时,要切实履行职责,严格把

~~~~~  
(上接 11 页)

(七)网上办件制。市行政服务中心要加大投入,完善和开通中心原有审批网与部门(窗口)“自办件”网、中心与审批职能部门之间的远程审批网,确保各类项目办理过程、结果统计、办件管理等 100%纳入审批系统和电子监察系统。同时,要满足行政相对人在网上进行业务咨询、资料下载和申请办理等需求。

(八)绩效考评制。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要把各部门的项目进驻、人员配备、机制创新、办件效率、服务态度等纳入绩效考评,不断完善和提高绩效考评内容和标准。绩效考评结果由市效能办按月公布,并作为部门(窗口)年度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

(九)奖惩激励制。各部门要重视和加强窗口建设,把窗口作为培养人才的重要基地,有计划地选派后备干部到窗口工作。要建立健

关,对不符合设立条件的项目,及时将不予许可的原因告知投资人,避免违法建设或者违法经营等各类扰民现象的发生。未通过上行审批环节审批的项目,下行审批部门不得审批。相关部门不配合牵头部门执法的,牵头部门应当书面报告市政府。对越权、越位审批、不履行监管查处职责或者不配合牵头部门执法的,将追究部门主要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的行政责任。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全窗口工作人员奖惩激励机制,对表现优秀的窗口工作人员要优先提拔使用。

#### 四、组织纪律保障

市效能办要把各部门在构建行政审批绿色通道工作作为机关效能建设的重要内容,强化监督检查。对部门审批职能归并不到位、项目集中办理不到位、人员配备不到位、向窗口授权不到位的部门,以及在审批特别是在并联审批过程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以及利用审批吃拿卡要、刁难行政相对人的行为,市监察部门要依照行政首长问责暂行办法和市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行为责任追究暂行办法追究责任。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 市政府5—6月份大事记

## 5月份

5月4日,以中科院、清华大学国情研究中心研究员胡光宇为组长的建设创新型国家战略推进委员会调研组来我市考察调研。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副市长朱斌陪同考察。

5月5日,市“双百工程”民生工程项目组召开调度会,会议听取了民生工程项目组成员单位关于各个民生工程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副市长王莉莉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5日,副市长朱斌到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联系点市商务局上党课。

5月6日,市浙江商会、徽商银行淮北分行举行银企对接会。副市长杨军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6日,淮北世容服装有限公司正式投产庆典仪式举行。副市长朱斌出席仪式。

5月7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召开,市长许崇信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副市长杨军主持会议,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宣读关于认真学习贯彻省委省政府有关精神的通知。

5月7日,市长许崇信到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联系点相山区上党课,许崇信重

点就发展观的认识及推进思维创新两个方面的问题,具体阐述了“发展”的含义、发展观的六个演变阶段,以及推动经济增长有“内”、“外”两种策略和途径。强调要努力使学习实践活动成为加速淮北城市转型的一场伟大实践,成为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的一项满意工程。

5月7—8日,以省国防科工办主任董恒山为组长的省政府困难企业认定及减负政策落实情况督查组一行,来淮督查困难企业“四减、三缓、两补贴”政策落实及第二批困难企业认定情况,督查组对淮北市困难企业认定和帮扶政策落实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副市长杨军陪同督查。

5月9日,国家人防办副主任、人防局局长李扬,南京军区作战部副部长、人防办副主任章新文和省人防办主任黄亚洲等来我市调研,李扬对我市人防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副市长朱斌陪同实地考察。

5月11日,全省召开进一步加强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农户金融服务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副市长杨军在淮北分会场参加了收听收看。

5月12—17日,常务副市长胡海波率团赴上海、浙江萧山、义乌、温州等地开展招商活

## 市政府大事记

动。

5月12日，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副行长卢汉文一行，就开发银行贷款项目开展情况来我市调研。副市长杨军陪同调研。

5月12日，副市长杨军到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联系点市经委上党课。

5月13日，市长许崇信会见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吴平一行。副市长杨军、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陪同会见。

5月13日，全市城市管理工作协调会召开，副市长、市文明委副主任方宗泽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14日，市长许崇信主持召开市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副市长杨军、朱斌、庄东飏、王莉莉、方宗泽，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参加会议。会议听取了副秘书长沈乐如关于进一步健全主城区服务业监管查处机制的汇报；市行政服务中心关于构建行政审批绿色通道实施意见的汇报；市经委关于我市“服务企业年”活动实施意见的汇报；市法制办关于我市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实施意见的汇报；市卫生局关于当前我市甲型H1N1流感防控工作情况的汇报；任启丰秘书长关于成立段园工业集中区建设领导小组的汇报，并形成相关决议。

5月15日，市长许崇信在副市长庄东飏的陪同下深入县区实地检查我市防汛工作。

5月15日，市长许崇信主持召开2009（中国淮北）国际生态城市建设论坛组委会工作会

议，副市长王莉莉、方宗泽，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出席会议。

5月15日，我省召开“小金库”治理电视电话会议。副市长杨军在淮北分会场参加了收视收看，并就落实会议精神作了具体要求。

5月15日，庆祝第十九次全国助残日大会在市特殊教育学校举行。副市长王莉莉出席大会并观看文艺演出。

5月15日，全市农村清洁工程试点工作动员会召开。副市长、市文明委副主任方宗泽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15日，由我市企业承担组建的安徽省丙氨酸和天门冬氨酸盐类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安徽省民用爆破器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合肥召开成立大会，副市长朱斌出席会议并为标准化委员会成立揭牌。

5月16日，我市召开重点项目“双百工程”观摩调度会，市长许崇信、副市长杨军参加观摩调度会。市长许崇信指出，重点项目“双百工程”是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转变发展方式的重要载体，要千方百计地把项目建设好、把投资搞上去。

5月17日，2009华东地区汽车场地越野挑战赛在我市谢幕，副市长王莉莉出席本次活动。

5月18日，安徽口子酒业举行建厂六十周年庆祝大会，市长许崇信，副市长杨军、朱斌、庄东飏，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出席庆典。许崇信代表市委、市政府致贺辞。

5月18日,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选厂负  
荷联动试车,副市长庄东飏出席典礼并致贺辞。

5月19日,我市召开“服务企业年”活动  
动员暨推进机关效能建设大会。副市长杨军宣  
读了《中共淮北市委、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在  
全市范围内开展服务企业年活动的实施意见》;  
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宣读了《关于调整市机关效  
能建设和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的通知》和《关于成立淮北市服务企业年活动  
领导小组的通知》。市长许崇信主持会议并就贯  
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了具体要求,常务副市长  
胡海波出席会议。

5月19日,淮北市产业首席专家聘请仪式  
在口子国际大酒店举行。市政府聘请中国科学  
院院士、北京大学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院长高  
松担任我市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  
,兼化工首席专家;聘请国家农产品加工工程  
技术研发中心主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产品  
加工研究所副所长王强担任食品工业首席专  
家。市长许崇信分别为高松、王强颁发聘书。  
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副市长杨军、王莉莉出席  
仪式。

5月19日,第三届皖北区域(淮北)产学  
研合作对接会新闻发布会举行。副市长杨军作  
新闻发布。

5月19日,副市长庄东飏在市水务局及濉  
溪县有关负责同志陪同下到濉溪县检查防汛工  
作。

5月20日,第三届皖北区域(淮北)产学

研合作对接会在我市举行。省政协副主席王鹤  
龄宣布本届对接会开幕。省委教工委主任、省  
教育厅厅长程艺,省经委副主任王有军,省科  
技厅副厅长刘明平,省教育厅副厅长李和平,  
中国科学院院士、北京大学化学与分子工程学  
院院长高松等参加了开幕式。市长许崇信主持  
开幕式,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副市长杨军、王  
莉莉出席开幕式。

5月20日,我市举行区域支柱产业发展和  
自主创新专家报告会,副市长杨军主持报告会。

5月20日,全市农村土地流转工作调度会  
召开,副市长庄东飏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20日,世界武术冠军王贵贤表彰大会  
在市体育中学隆重举行,副市长王莉莉出席大  
会。

5月21日,以省双拥办副主任许仁清为组  
长的省双拥工作考核组莅临我市,对全市双拥  
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副市长、市双拥工委  
第一副主任朱斌等陪同检查。

5月22日,市长许崇信会见国际生态城市  
建设理事会主席、英国曼彻斯特大学教授伊  
恩·道格拉斯及夫人,国际生态城市建设理事  
会副主席、国际科联环境问题科学委员会副主  
席、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研究员王如  
松等。

5月23-25日,2009(中国·淮北)国际  
生态城市建设论坛在淮北举办,该论坛由国际  
生态城市建设理事会、国际科联环境问题科学  
委员会和淮北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期间,市

## 市政府大事记

长许崇信出席报告会并作了题为《抢抓机遇，力促转型，加快建设山水生态城市》的专题报告，并接受中央电视台等多家中央媒体专访。论坛还举办了生态城市规划专题报告会及咨询讨论会。

5月23日，我市举办主题为“关注民生、构建和谐”的民生工程宣传月大型广场宣传活动，常务副市长胡海波视察了活动现场。

5月23日，全国农家书屋工程督查验收组到我市进行督查，验收组对我市农家书屋建设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副市长王莉莉陪同督查。

5月26日，省政协主席杨多良率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就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淮河流域水资源配置、水环境治理工作进行调研，并就《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中共安徽省委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意见》、全省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沿淮淮北县市发展的政策意见的贯彻落实情况等进行检查。市长许崇信陪同视察并作了专题汇报，副市长庄东飏，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陪同视察并参加汇报会。

5月27日，市政府党组召开会议，部署学习实践活动分析检查阶段工作。市长许崇信主持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副市长朱斌、庄东飏、方宗泽，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参加了会议。副市长王莉莉列席会议。

5月27日，市长许崇信会见了上海市侨务办公室主任崔明华、上海市建桥集团副总裁董圣足一行。

5月27日，我市召开农业产业招商及农业重点项目建设调度会。副市长庄东飏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27日，省第三次文物普查督查组来我市开展督查。副市长王莉莉在汇报会上介绍了我市工作开展情况。

5月27日，省政府召开全省加强应急管理切实维护社会稳定电视电话会议。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在淮北分会场参加了收听收看，并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了具体要求。

5月27日，全省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副市长王莉莉在淮北分会场参加了收听收看，并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了要求。

5月28—30日，广州市台商协会副会长陈弘昌、绍兴市台湾同胞投资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黄子明率团来淮考察。副市长庄东飏会见考察团一行。

5月29日，安徽矿业职业技术学院揭牌仪式隆重举行。市长许崇信出席仪式，并为学院揭牌。副市长王莉莉出席揭牌仪式。

5月28—29日，省军区司令员孟昭斌少将到淮北军分区调研视察。市长许崇信会见孟昭斌并交换意见。

5月31日，全市城市路网建设调度会召开，市长许崇信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5月31日，市长许崇信会见华润集团总经理乔世波一行。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副市长杨军、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陪同会见。

5月31日，省委、省政府召开落实党风廉

政建设责任制电视电话会议。市长许崇信、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在淮北分会场参加了收听收看。

### 6月份

6月1日,市长许崇信看望慰问市区部分学校和濉溪县四铺乡中心小学的孩子们,副市长王莉莉、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陪同慰问。

6月1日,全市地方煤矿安全生产“三项行动”和安全生产月活动动员大会召开,副市长杨军出席会议并讲话。

6月1日,省委常委、副省长赵树丛,省长助理邵国荷一行在市长许崇信、副市长庄东飏、秘书长任启丰陪同下,调研我市小麦午季收获、粮食收购准备情况。

6月1日,全市“小金库”专项治理暨落实厉行节约八项要求动员大会召开。常务副市长胡海波作动员讲话。

6月1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副市长杨军在淮北分会场参加了收听收看,并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了要求。

6月1日,我市召开2009年度土地储备协调会,副市长方宗泽出席会议并讲话。

6月2日,全省小麦收获收购和玉米振兴计划实施工作专题会议在我市召开。省委常委、副省长赵树丛,省长助理邵国荷,省财政、

农业、农机、粮食、统计等省直部门和金融、石油、科研院所等单位负责同志,以及来自阜阳等8个城市的分管副市长、农委主任参加了会议。副市长庄东飏就我市午季小麦生产、收购和玉米振兴计划的实施工作进行了通报。

6月3—4日,以省政协委员、文史资料委副主任、安徽大学党委书记陆勤毅为组长的省政协调研组,对我市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副市长王莉莉陪同调研。

6月4日,省道303线淮北段改建工程开工典礼隆重举行,市长许崇信、副市长方宗泽、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等出席开工典礼仪式。

6月4日,国家人口计生委流动人口司司长张春生等在省人口计生委副主任高俊文陪同下,到我市调研城市和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张春生对我市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副市长庄东飏陪同调研。

6月7日,省农委纪检组长聂苏率省农村土地整治整村推进工作调研组一行来淮开展专题调研。副市长方宗泽汇报了我市农村土地整治整村推进工作情况。

6月8—12日,副市长杨军率团赴浙江杭州、宁波、金华等地开展招商活动,签约合作项目5个,投资总额9.4亿元。

6月9日,省体育局副局长陈海军一行来我

## 市政府大事记

市,就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新时期体育发展的意见》进行专题调研。副市长王莉莉陪同调研。

6月9日,我市召开南湖景区规划方案汇报会,市长许崇信,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副市长方宗泽,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参加会议。市长许崇信就规划设计方案提出了具体意见和建议。

6月9日,全省加强扩大内需中央投资项目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在淮北分会场参加了收听收看,并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要求。

6月10日,市长许崇信到濉溪县双堆集镇调研北淝河洼地灾后治理工作。

6月12日,我市召开“双百工程”商贸物流项目调度会。副市长朱斌出席会议并讲话。

6月14日,我市“200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启动。副市长杨军参加活动。

6月14日,我市第八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副市长杨军参加活动。

6月17日,市长许崇信会见来淮考察园区建设和洽谈合作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的阿尔西集团董事长、副总经理钟帅一行。

6月16日,由省卫生厅副厅长武琼宇带队的全省医疗民生工程及扩大内需项目进展督查组来我市督查,督查组对我市工作给予充分肯

定。副市长王莉莉陪同督查。

6月18日,安徽天象龙盟环保纸业业有限公司环保纸项目工程奠基仪式举行。副省长黄海嵩出席并宣布奠基。市长许崇信主持奠基仪式,省政府副秘书长黄晓武,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副市长杨军出席奠基仪式。

6月18日,市政府与中国电信安徽公司战略合作协议举行签约仪式。市长许崇信出席签约仪式,副市长杨军和中国电信安徽公司副总经理赵和旭分别代表双方在《淮北市人民政府与中国电信安徽公司战略合作协议》上签字。

6月18日,市长许崇信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民主生活会,胡海波、杨军、庄东飏、方宗泽、任启丰参加会议并先后发言。许崇信要求,要认真抓好落实,带头开展好学习实践活动,务实进取,埋头苦干,全力推进各项重点工作,确保学习实践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6月18日,市长许崇信会见日本古河机械金属株式会社顾问缪海燕一行。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陪同会见。

6月18日,我市“双百工程”基础设施项目组召开调度会。副市长方宗泽出席会议并讲话。

6月19日,国家农业部副部长陈晓华在农

业部经管司司长孙中华和安徽省农委主任张华建、副主任许伟的陪同下，调研我市农业产业化发展情况。市长许崇信、副市长庄东飏、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陪同调研。

6月20日，推进农业产业化促进农民增收座谈会在我市召开。本次会议由农业部农业产业化办公室、人民日报社经济部主办，淮北市委、市政府和安徽省农委共同承办。国家农业部副部长陈晓华，国务院研究室党组成员黄守宏，安徽省省长助理邵国荷，人民日报社经济部主任皮树义，农业部经管司司长孙中华，省农委主任张华建，农业部农业产业化办公室常务副主任黄连贵，市长许崇信，副市长庄东飏出席座谈会。在投资说明暨签约仪式上，市长许崇信作致辞。

6月20日，濉溪县顺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开业。副市长杨军、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出席开业庆典仪式。

6月22日，副市长杨军主持召开全市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紧急部署全市涉爆专项检查工作。

6月23日，副省长谢广祥一行来淮调研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工作，谢广祥对我市多年来食品药品监管工作以及当前有序有效的改制予以充分肯定。市长许崇信陪同调研并主持座谈会，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陪同调研并参加座谈。

6月24日，我市召开“法治淮北”创建暨

“民主法治示范村、示范社区”命名表彰大会，市长许崇信主持会议并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具体要求。

6月25日，我市召开经营服务性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工作座谈会。常务副市长胡海波作讲话，副市长杨军出席会议。

6月25日，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在市监察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负责人等陪同下，就我市“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

6月28日，省道202线淮北至百善段改建工程通车典礼隆重举行，省交通厅厅长梅劲，市长许崇信，副市长方宗泽，省公路局局长秦勤，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出席通车典礼。

6月29日，市长许崇信会见来淮考察投资的台湾唯一公司董事长吴兆丰一行。副市长杨军、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参加会见。

6月29日，市长许崇信主持召开市政府第27次常务会议，常务副市长胡海波，副市长杨军、朱斌、庄东飏、王莉莉、方宗泽，市政府秘书长任启丰参加会议。会议听取了市经委关于我市新型工业化发展评价考核体系的汇报；市人事局关于我市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实施办法的汇报；市物价局关于我市城市公交票制改革情况汇报；市计生委关于我市上半年计划生育工作情况汇报；淮北矿业集团关于矿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情况汇报；市农委关于养殖业发展情况的汇报，并形成相关决议。

# 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 2009 年 5-6 月份 发 文 目 录

- 关于表扬市公安局的通报 淮政秘（2009）62 号
- 关于支持企业发展实行城镇土地使用税财政补贴的通知 淮政秘（2009）63 号
- 关于公布第三批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录的通知 淮政秘（2009）73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09 年全市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淮政办（2009）15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三项行动的通知 淮政办（2009）16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社区菜市场管理办法的通知 淮政办（2009）17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的实施意见 淮政办（2009）18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构建淮北市行政审批绿色通道的实施意见 淮政办（2009）19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主城区服务业监管机制的意见 淮政办（2009）20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物价局关于充分发挥价格职能作用促进我市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实施意见的通知 淮政办（2009）21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全市实施秸秆禁烧工作的通知 淮政办（2009）22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淮北市 2009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淮政办（2009）23 号
-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民政局关于淮北市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建设规划(2009-2012 年)的通知 淮政办（2009）27 号

## 发 文 目 录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地理信息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淮政办(2009)28号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食品安全法贯彻实施工作的通知

淮政办(2009)29号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商务局关于淮北市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淮政办(2009)31号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工作的通知

淮政办(2009)32号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淮政办(2009)33号

# 2009年5-6月份人事任免动态

任命：

张红玉同志任市发改委副主任（名列王亚辉同志之后）、市重大项目稽查办公室（重点建设项目办公室）主任；

王 波同志任市商务局副局长（名列刘峰同志之后）；

霍佳雨同志任市粮食局副局长；

孙正海同志任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副主任。

李建华同志任市房屋征收拆迁安置办公室副主任。

张永生同志任市农委副主任（名列盛林同志之后）；

李 强同志任市统计局副局长（名列江学奎同志之后）；

李志舜同志任市物价局副局长；

王淮海同志任市中小企业局副局长（名列阚东生同志之后）。

免去：

何 斌同志的市农委副主任职务；

邵珠光同志的市规划局副局长职务；

许 炜同志的市煤炭局副局长职务。

张永生同志的市粮食局副局长职务；

田永立同志的市物价局副局长职务；

阳小玲同志的市中小企业局副局长职务。